公告编号: 2025-049

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汇得科技")第四届董事会第 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10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5年10月 27日上午9: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,会议应到董事6名,实 到董事6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建中先生主持,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 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: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6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重新制定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有关规定,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现对相关公司治理制度进行重新制定。

2-1、审议通过了制定汇得科技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;

表决结果: 6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2-2、审议通过了制定汇得科技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;

表决结果: 6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上述制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执行,原相关制度停止执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制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5年10月29日